

关于重庆市永川区朱沱镇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各位代表：

受镇政府委托，现将重庆市永川区朱沱镇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2 年，实现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9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84.8%，同比下降 36.1%；其中：税收收入 820 万元，同比增长 8.3%，非税收入 173 万元，同比下降 78.3%。加上体制补助收入 2560 万元，固定性转移支付收入 1218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9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92 万元，上年结转转入 1109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9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资金 356 万元，全年总计收入 11408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2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54 万元，为年度预算支出的 82.5%，同比减少 4.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8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4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529

万元，全年总计支出 11408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主要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3 万元、国防支出 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2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237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4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9 万元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22 年，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141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58.5%；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87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3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4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5.3%，同比下降 76.7%，加上结转下年支出 418 万元，调出资金 356 万元，总计支出 1414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城乡社区支出及其他支出，主要用于精神病人住院费及医药费、农村公路建设、特色小镇建设等支出。）

二、2022 年落实镇人大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2年，镇财政认真落实朱沱镇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和要求，扎实做好稳增长、保重点、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较好地服务了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镇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全面强化收入管理。始终把组织收入摆在重要位置，认真应对税制改革对组织收入的影响，强化目标意识，狠抓任务分解和责任落实。全面清理辖区内税源，配合税务部门综合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税源监控，密切关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督促税收及时足额入库，税收收入稳中有增。积极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通过闲置资产处置、国有资产出租实现非税收入70万元。

（二）全力向上争项争资。主动对接上级部门，积极争取更多政策、项目和资金支持。发挥财政牵总作用，紧盯中央和市、区政策动向，积极沟通对接，全年共争取上级部门资金投入民生事业经费5644万元，主要用于民政优抚对象补助、疫情防控、抗旱救灾、“一事一议”太阳能路灯和人行便道安装、农村通组公路建设、卫生改厕、旧房整治提升、市政设施改造、特色小镇建设、农业产业发展等。

（三）全力保障民生支出。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源统筹，集中财力支持乡村振兴和民生保障，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共计支付产业扶贫资金126万元，发放产业救助金130万元。大力加强社会救助，发放临时救助、冬春救助、优抚、低保、特困保障等各类救助金1790.8万元。

（四）严格加强资金管理。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严肃财经纪律，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一般性支出，2022年三公经费同比下降21.4%。切实加强惠农资金和专项资金的管控，对重点工程项目实行“财政+人大+项目实施部门”综合验收模式，10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委托中介机构进行内审。2022年，共内审项目26个，送审金额3241.9万元，审减金额383.7万元，综合审减率为11.8%。委托重庆市春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涨谷村和港口社区两个村（社区）集体企业即永川区涨谷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永川区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财务收支审计，审计总金额354万元，提出建议意见被采纳4条。进一步规范了村集体企业的管理。配合区财政局、审计局完成惠民惠农财政各项专项资金及中央和市级重大项目跟踪审计工作。

（五）稳步推进财税改革。认真组织村（社区）开展清产核资工作，全面摸清集体资金、资源、资产以及村级债务家底，理顺产权关系，夯实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基础，完成了清产核资、资产量化、股权设置、股权界定、股权管理、规章制度建立等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坚持村社财务镇代管，加强财务指导，及时纠正不合理开支，村社账务管理更加规范。

（六）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加强财政监督，从制定和完善各项财政制度入手，以监督和检查为手段，建立规范透

明的财政审批制度，强化支出的规范管理，增加资金使用的透明度。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运行与监控，对所有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施情况进行监控，组织部门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加强财务审核和工程审批工作，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加大对专项资金的跟踪问效，切实提高财政公共资金的使用效率。严格财经纪律，进一步规范了报帐审批和采购管理流程。坚持村社财务镇代管，加强财务指导，及时纠正不合理开支，确保了村社账务管理更加规范。

三、2023 年预算草案

2023 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依法理财理念，按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原则，认真落实财政政策，持续深化财税改革，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财政监督检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全镇收支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预期目标 1039 万元，同比下降 11.3%，其中税收收入 895 万元，非税收入 144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225 万元、上年度结转收入 1529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42 万元，总计收入 7335 万元。

2023年，全镇本级一般预算支出安排6631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62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42万元，总计支出7335万元，其中重点支出安排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10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会议、政府机构正常运转、组织事务、统计事务、财政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市场监管等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6万元，主要用于反诈等支出。

(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38万元，主要用于群众文化等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04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困难群众及优抚人员定期定量补助、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退休干部死亡一次性抚恤金、机关工作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及社区运转等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198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医疗、机关干部医疗保险缴费、医保政策管理等支出。

(6)节能与环保支出27万元，主要用于东润公司废渣清理等支出。

(7)城乡社区支出63万元，主要用于城管执法及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支出。

(8) 农林水支出 2647 万元，主要用于人行便道修建或太阳能路灯安装、农村生活垃圾治理、18 个村委会运转及农业、林业、水利、扶贫等支出。

(9) 交通运输支出 178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及农村公路建设等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 295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旧房改造及实施住房公积金制度等支出。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救灾工作等支出。

(12) 预留经费 150 万元，用于应急突发事件及其他未预算支出经费预留。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18 万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

2023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8 万元，主要用于特色小城镇支出。

四、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 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

面对依然严峻的税收和财政收入形势，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区财政、税务、工商和重点户的联系，上下联动，齐抓共管。深入企业了解税收情况，认真分析税源状况、税源结构，做到应收尽收，足额入库。进一步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切实为企业解决困难。对本镇重点企业和新注册企业纳税情况实行动态管理和监控，坚持走访入户，涵养税源。密切关注和抓住镇重点工程和项目，确保税收足额入库，杜绝税源流失。继续加强我镇重点实施的美丽乡村建设、农业基础设施等工程项目沟通，使项目税收足额入库。

（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合理调整支出结构，全力保障重点支出，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增长，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坚持以人为本，优先安排和重点保障民生支出，将新增财力向乡村振兴、社会公益事业、困难群众倾斜。

（三）继续加强资金的监督与管理。

依法理财、合规用财，按照内控制度要求，不断完善资金支付程序，防范资金支付风险。发挥财政监督作用，加强对各单位在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合法性。

（四）继续做好财政预决算管理工作。

按照财政要求，不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预决算信息公开、财政体制改革、内控手册的实施、加快支出进度等重点工作，逐步规范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加大监管力度，有效防止财政资金的挤占、挪用和截留，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积极争取专项资金。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申报工作，争取财政专项资金。继续做好财政项目的申报工作及项目资金的申请、审核、拨付工作，为项目推进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